

附件1:

和静县种子管理站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部门(单位)名称(盖章)		和静县种子管理站			
部门(单位)联系人		巴哈尔古丽·艾海提	联系电话:	13199963056	
年度绩效目标		<p>目标1: 履职干部5人负责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进行宣传, 宣传10000人次, 贯彻、实施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〉办法》及相关法规、规章; 负责种子行政执法工作, 至少执法35次, 承担种子市场管理、品种管理和种子质量管理; 为加快春播进程, 完成上级安排的春小麦种植任务, 在春麦播种期间, 和静县种子管理站多方协调, 有力保障春播小麦用种供给。</p> <p>目标2: 对农区乡镇农资市场规范种子生产、种子经营者行为; 承担农作物种子质量监测、检验, 负责种子案件查处、种子质量纠纷调解处理等工作; 培育技术骨干及致富能手, 带动农民参与制种工作, 把玉米制种培育成农牧民致富增收的新兴产业。</p>			
年度预算(万元)		资金来源			
		财政资金(万元)	中央安排	0	
			自治区安排	0	
			地州市安排	0	
			本级安排	89.07	
		其他资金(万元)	其他	2.55	
		合计(万元)		91.62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运行成本	数量指标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12
	数量指标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=100%	中央要求	12
管理效率	时效指标	部门工作及时完成率	=100%	单位年度计划	12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次数	≥10000人次	单位年度计划	15
	数量指标	种子执法次数	≥35次	单位年度计划	15
社会效益	质量指标	种子执法合规率	=100%	单位年度计划	12
可持续发展能力	/	/	/	/	/
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95%	单位年度计划	12